

## 同 意 書

本廠商參加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10 年度「推動臺灣會展產業發展計畫」(案號：\_\_\_\_\_ )，茲同意貴機關如有依政府採購法第 30 條、第 31 條第 2 項、第 32 條、第 48 條第 1 項、第 50 條第 1 項，第 65 條或第 87 條等規定查明相關情事之需要時，同意貴機關得向金融機構查詢本廠商申請繳納或退還押標金、保證金相關往來資料（例如：申請人、匯出入銀行帳戶名稱及帳號等），以作為認定基礎。

投標廠商：

負責人： (請加蓋廠商章及負責人章)

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